



中国社会科学院
法学研究所建所60周年

人权与 21 世纪

王家福 刘海年 李 林 / 主编

HUMAN RIGHTS AND THE 21st CENTURY

卷外篇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60TH ANNIVERSARY OF
INSTITUTE OF LAW, CASS

中 国 人 权 研 究

丛 书 主 编 / 李 林

人权与 21 世纪

王家福 刘海年 李 林 / 主编

Human Rights and the 21st Century



社 会 科 学 文 献 出 版 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权与 21 世纪 / 王家福, 刘海年, 李林主编. --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8. 9
(中国人权研究)
ISBN 978 - 7 - 5201 - 2718 - 9

I. ①人… II. ①王… ②刘… ③李… III. ①人权 - 文集 IV. ①D082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79141 号

中国人权研究 人权与 21 世纪

主 编 / 王家福 刘海年 李 林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目统筹 / 芮素平

责任编辑 / 谢海燕 李 晨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社会政法分社 (010) 59367156

地址: 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 100029

网址: www.ssap.com.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18

印 装 / 天津千鹤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8.75 字 数: 302 千字

版 次 / 2018 年 9 月第 1 版 201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201 - 2718 - 9

定 价 / 75.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读者服务中心 (010 - 59367028) 联系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中国人权研究”编辑委员会

顾 问：王家福 刘海年

主 任：李 林 陈泽宪

副主任：莫纪宏 周汉华 柳华文

委 员（以姓氏拼音为序）：

陈 洁 陈 甦 胡水君 蒋小红 李洪雷 李明德

廖 凡 刘敬东 刘仁文 曲相霏 孙世彦 孙宪忠

田 禾 谢鸿飞 谢增毅 熊秋红 薛宁兰 朱晓青

学术秘书：张锦贵 卢 娜

“中国人权研究”总序

人权，是人作为人，基于每个人的自然属性、文化基因和社会本质所应当享有的权利。

人权，是人类文明最崇高的普遍价值之一，是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长期以来的美好追求。

人权，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国家富强、人民幸福、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核心价值和内在要求。

人权，是人民幸福、人民尊严、人民利益、人民当家作主的具体化、法治化和可操作的制度安排，而绝不仅仅是抽象的意识形态概念。

人权，无论是作为一种理论、一种文化、一种价值，还是作为一种权利、一种制度、一种实践……都值得深入研究，需要广泛传播，都应当得到充分尊重、有效保障和具体实现。

由于众所周知的历史原因，人权这个概念曾经被视为“资产阶级的口号”而列为研究的禁区，人权话语一度成为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社会主义宪法和法治等格格不入的西方怪物，成为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异化和敌人。

1978年中国改革开放以后，随着社会主义民主的日益发展、国家法治建设的不断加强，人权问题得到愈来愈多的重视和关注。以1990年初有关“人权问题回避不了也不能回避”的共识为依据，以1991年6月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在北京召开第一个全国人权理论研讨会为标志，人权理论研究和宣传的禁区逐渐被打破；以1991年10月中国政府发表第一个《中国的人权状况》白皮书为转折，以1997年中共十五大正式提出“尊重和保障人权”为标志，人权逐渐成为主流话语，广泛深入研讨人权问题成

为学界的重要任务。在这个过程中，1991年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成立了人权理论与对策研究课题组，1993年在课题组的基础上组建了中国社会科学院人权研究中心。

中国社会科学院人权研究中心成立20多年来，积极开展人权对策研究，向党和国家有关部门提交了《中国应高举社会主义人权旗帜》、《划清人权的国家保护和以人权为借口干涉别国内政的界限》、《发展权是各项人权的必要条件》、《主权与人权的几个问题》、《确立“尊重和保障人权”的宪法原则》、《关于中国参加国际人权两公约的建议》等研究报告；深入开展人权理论研究，出版了《中国人权建设》、《发展中国家与人权》、《当代人权》、《当代人权理论与实践》、《人权的普遍性与特殊性》、《妇女与人权》、《人权与司法》、《人权与21世纪》、《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研究》等论著；深化人权基础研究和比较研究，出版了《中国人权百科全书》、《国际人权文件与国际人权机构》等工具书，组织翻译出版了《权利的时代》、《人权与国际关系》、《人权与科学技术发展》、《普遍人权的理论与实践》等外国人权理论著作。这些成果，极大地引领和推动了中国的人权理论与对策研究，促进了中国人权法治的完善和发展。

人权是法治的精髓，法治是人权的保障，两者互为表里，相辅相成，相得益彰。法治、人权和民主都是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长期以来高度重视和深入研究的重要领域，其间产生了许多具有重大学术价值、理论意义和实践影响的成果，在中国改革开放史和新时期法学研究史上留下了浓墨重彩的印记。为了纪念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成立60周年（1958—2018年），巩固前期人权研究成果，整合以往人权研究资源，弘扬人权研究的创新精神，推进人权研究的理论化、法治化和国际化，为构建中国特色人权理论体系、话语体系、学术体系和教材体系提供支持，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国际法研究所决定出版“中国人权研究”系列丛书。丛书既要重新编辑加工出版20余年来有重要文献和学术价值的人权专著、论文集、译著、研究报告等，也要面向未来人权理论和对策研究，继续编辑出版有关人权研究成果，条件具备时还要出版英、德、法等外文的人权研究成果，努力使之成为法学研究所和国际法研究所作为国家人权法治高端智库的标志性品牌，为中国人权理论创新和实践发展作出新贡献。

当前，中国的法治和人权已经站在更高的历史新起点，中国的法治理

论发展和人权学术研究已经进入更辉煌的历史新阶段。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充满道路自信、制度自信、理论自信和文化自信，更加充满民主自信、法治自信、人权自信和政党自信，将在实现“两个百年”奋斗目标、实现民族复兴中国梦新的伟大征程中，不断创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和人权理论研究的新成就新辉煌。

李 林

2017年8月

再版序言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将在 2018 年迎来 60 华诞，其以此名立世也已满 40 年。为纪念成立 60 周年，并展示 40 年来取得的优秀学术成果，法学研究所决定出版和再版系列丛书。本书即其中之一。

本书初版于 2000 年 9 月，由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主要内容源于 1999 年 4 月法学研究所组织的“人权与 21 世纪国际学术研讨会”的会议论文。此次研讨会吸引了国内外诸多著名学者，取得了极大的成功。正如原版序言所提及的，该研讨会是在人权话题极为热门的历史背景下召开的。1998 年是《世界人权宣言》发表 50 周年，《世界人权宣言》为所有人民和所有国家提出了努力实现的共同人权标准，并期待每一个人和社会机构经常铭记该宣言。在新世纪、新千年即将来临之际，有许多会议和活动都在纪念《世界人权宣言》，重温世界各国人民对基本人权、对人的尊严和价值的信心。

1997 年和 1998 年，中国政府先后签署了联合国两大核心人权公约，即《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2001 年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了该公约）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这是中国政府积极推动人权保障的一个重要举措。人们对中国在新世纪和新千年里批准和履行国际公约、推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加强人权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推动人权保障制度日臻完善抱有极大的热情与期待。

本书呈现了该研讨会讨论的三个重要议题：人权的文化基础、国际人权公约的实施和人权的法律保护。人权观念是文化的产物，不同文化所孕育的人权观念不可避免地带着文化的烙印。探讨人权的文化基础，旨在促进源于不同文化的人权观之间的宽容、沟通和理解，并促进共同的人权文

化的发展和形成。国际人权公约的实施和人权法律保护的完善，是在国际人权规范体系已经基本建立的前提下推动人权保障的重要环节。可以说，本书的这三个议题不仅在当时极具讨论的必要，在近20年后的今天仍然是重要的议题，这些议题跨越了20世纪和21世纪。甚至可以说，和20年前相比，今天这个世界更加具有不确定性，恐怖主义、宗教极端主义、种族主义、局部战争和难民移民问题等都给人权保障带来了巨大挑战。而这些挑战在很大程度上都与文化相关，也都需要通过尊重和实施国际人权公约、加强人权的法律保护来解决。可以预言，这三个议题在很长一段历史时期仍将是人权研究和人权保障的重要议题。

本书既有对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权保障机制的历史回顾和评论，也有对人权的普遍性、特殊性和相对性的探讨阐释。对于处在新世纪的我们来说，本书既具有令我们反省的力量，也具有令我们奋发的动力。期待读者们能从本书中得到知识的滋养和观念的启迪，这就是再版本书最大的意义！

曲相霏

2017年10月2日

前 言

当人们踌躇满志跨入 21 世纪的时候，回首往事，展望未来，都积攒了许多话要说，计划了许多事要办，其内容涉及经济发展、政治稳定、文化交流、环境保护以及战争与和平，等等。人权保障当然也是最热门的议题之一。人权问题热到这种程度：1998 年 12 月 10 日，当《世界人权宣言》发表 50 周年的时候，世界上许多国际组织、许多国家的学术团体都争相以“《世界人权宣言》与新世纪”为题，举办学术研讨会、纪念会，以至于国内外不少著名人权活动家和人权学者，不得不在差不多同一时间到不同的国家和地区的会议上发表内容大体相同的演说。

世人关注人权，《世界人权宣言》发表半个世纪后受到广泛纪念，这是件大好事。它说明，人们从切身经历中认识到了人权的重要；也说明，人们希望在 21 世纪里把尊重和保障人权作为重要的奋斗目标。越来越多的人关注人权，越来越多的权利被人们所关注，这是人们在客观世界面前觉悟的表现，也是现代经济、政治、文化和科学技术发展的必然要求。我们在建设社会主义，从根本上说，社会主义以人为本。人只有在经济、政治、社会和文化权利得到充分保障的情况下，才能在改造客观世界中，更好地发挥其能动作用；而这种能动作用的发挥，又是推动社会进步、使人们享有充分权利的条件。

《世界人权宣言》发表后，联合国于 1966 年又通过了《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人权两公约与《世界人权宣言》的基本精神一致。不同的是，对于缔约国来说，两公约具有法律约束力。尽管由于我国在联合国及其安全理事会的合法席位恢复较晚等原因，直到 1997 年、1998 年中国政府代表才先后签署《经济、社

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但是，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制与《世界人权宣言》和人权两公约的基本精神是吻合的。可以预计，中国立法机构将会在认真审议后，正式履行两公约的批准手续。届时，中国将会成为参加国际人权公约最多的国家之一。中国参加国际人权公约，既是为了加强国际领域的人权交流与合作，又是为了进一步推动本国的法治进程，推动本国人权保障制度日臻完善。实践证明，中国是信守诺言的。在新的世纪，中国政府将会严格履行两公约规定的义务。

享有充分人权是美好的，为人权事业奋斗是崇高的。但是，通往美好目标的道路却不是铺满粉红色玫瑰花的平坦大道。在国内，人权既受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条件的制约，也受某些滥用权力的个人和机构的侵害；在国外，某些势力总不喜欢昔日的被压迫民族日益兴旺，习惯于秉承其祖先的衣钵借助人权口号把自己的价值观强加于人，把本国本民族的利益凌驾于其他国家和民族利益之上，粗暴地干涉别国内政，推行霸权主义。这都是争取人权道路上的障碍，都应当通过宣传《世界人权宣言》的真正精神和严格执行联合国人权两公约的有关规定逐步予以解决。

正是基于这样的目的，我们于1999年4月在北京召开了“人权与21世纪国际学术研讨会”。与会者畅所欲言，研讨会很成功。现在我们将国内外学者提交本次会议的论文，按内容分为“人权的文化基础”、“国际人权公约的实施”和“人权的法律保护”三个部分编辑出版。希望它能对实现《世界人权宣言》的目标，贯彻中国共产党十五大关于“尊重和保障人权”的方针和完善中国人权保障制度有所裨益。

本书如有不当，请读者批评指正。

刘海年

2000年7月7日

目录

Contents

第一部分 人权的文化基础

人权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李步云 / 3
对人权的尊重：普遍性和相对性	〔日〕堤功一 / 11
人权概念的历史和文化解读	李 林 / 19
文化与人权的主体	徐显明 / 36
人权观念在中国的形成和发展（纲要）	刘海年 / 42
儒家思想与国际人权法的宽容原则	杜钢建 / 47
从《世界人权宣言》到“国际人权两公约”：历史的 逻辑及其比较	刘 杰 / 58
人权与和平 ——纪念《世界人权宣言》五十周年	程晓霞 / 76

第二部分 国际人权公约的实施

条约与国内法

——国际人权公约的国内法效力	〔日〕畑中和夫 / 85
关于国际人权公约下缔约国义务的几个问题	刘楠来 / 90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的实施机制	朱晓青 / 93
国际人权公约的法律监督	范国祥 / 107

关于《前南国际刑事法庭规约》第21(2)条和

第22条的研究	米歇尔·布托 / 124
国际人权公约在加拿大的实施	〔加拿大〕道格拉斯·桑德斯 / 146
国际人权公约在中国的实施	〔加拿大〕彼德·伯恩斯 / 167
日本的刑事司法与国际人权公约(发言提纲)	〔日〕久冈康成 / 175

第三部分 人权的法律保护

论少数人权利

——兼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27条	李 忠 / 181
表达自由与现代立宪主义	莫纪宏 / 195
宗教自由与民族平等的法律保障	刘海年 / 209
迁徙自由及其在中国实施的历程	谷春德 / 219
中国劳动争议情况分析和罢工立法问题探讨	史探径 / 229
从国际人权公约看国际社会对生命权的法律保护	胡云腾 / 244
联合国刑事司法准则与犯罪嫌疑人、被告人	

辩护权的保障	宋英辉 易延友 / 249
--------------	---------------

被告人诉讼权利与程序救济论纲

——基于国际标准的分析	陈卫东 郝银钟 / 259
-------------------	---------------

中国的刑事羁押

——特点及其评析	王敏远 / 269
----------------	-----------

参考文献	/ 277
------------	-------

索引	/ 286
----------	-------

再版后记	/ 288
------------	-------

第一部分

人权的文化基础

人权，作为人类文明的重要成果，其内涵和外延都随着时代的发展而不断丰富和变化。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人权观念经历了从神权到人权、从特权到平等、从消极自由到积极自由的演变过程。这一过程不仅反映了人类对自身价值的认识不断深化，也体现了人类社会在追求公平正义道路上的不断探索。人权文化基础的研究，旨在探讨人权观念形成的文化根源，分析不同文化背景下人权观念的差异，以及人权观念如何影响和塑造了现代社会的法律制度、政治体制和社会结构。通过深入挖掘人权文化的内涵，我们可以更好地理解人权的本质，为构建更加公正、和谐的社会提供理论支持和实践指导。

① 关于人权的定义，学术界存在多种观点。本文所采用的人权定义，主要参考了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中的表述，即“人人生而自由，在尊严和权利上一律平等”。

② 人权观念的演变，与人类文明的发展密切相关。在原始社会，人权观念尚未形成；在封建社会，人权观念受到等级制度的束缚；在资本主义社会，人权观念得到了广泛传播和深入发展。

③ 人权观念的演变，也反映了人类对自身价值的认识不断深化。从最初的神权观念到后来的人权观念，人类逐渐认识到自身作为独立个体的价值和尊严，并开始追求平等、自由和公正的权利。

人权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李步云*

人权的普遍性和特殊性问题，国际上长期以来，政府之间存在意见分歧，学者之间也有不同看法。深入探讨这个问题，是很有意义的。

1993年6月14日至25日，联合国在维也纳召开了第二次世界人权大会。这次会议是继德黑兰人权会议25年后，《世界人权宣言》公布于世45年之后举行的。这次会议通过的《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以下简称《维也纳宣言》），已被世界上许多人视为现代人类为加强人权保障而奋斗的历史进程中一个新的里程碑。这一文件取得的重大成果之一，就是强调了人权具有普遍性，也肯定了人权的普遍性和特殊性是统一的、不可分割的。维也纳宣言规定：“世界人权会议重申所有国家庄严承诺依照《联合国宪章》、有关人权的其他国际文书和国际法履行其促进普遍尊重、遵守和保护所有人的一切人权和基本自由的义务。这些权利和自由的普遍性是不容置疑的。”^①“在国家级和国际级促进和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应当是普遍性的……”^②同时，这一文件又规定：“所有人权都是普遍、不可分割、相互依存和相互联合的。国际社会必须站在同样的地位上，用同样重视的眼光，以公平、平等的方式全面看待人权。固然，民族特性和地域特征的意义，以及不同的历史、文化和宗教背景都必须要考虑，但是各个国家，不论其政治、经济和文化体系如何，都有义务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③尽管在维也纳宣言中，人权的普遍性被着重强调，人权的特殊性

* 中国社会科学院荣誉学部委员、法学研究所研究员。

①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第二部分，第2段。

②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第二部分，第5段。

③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第二部分，第3段。

是以较弱的语句表达；尽管这一文件是在会议最后一天才达成一致并获得通过，各国政府能够在人权这一长期争论不休以致尖锐对立的问题上，达成这样一个基本的共识，终究是人们的理智和宽容的胜利。

中国政府代表团在维也纳会议上虽然着重强调不应忽视人权的特殊性，但对人权的普遍性并未否定。会议期间中国政府代表团成员田进先生曾对记者发表谈话，明确地肯定了人权的普遍性。他说：“人权有共性，即普遍性，联合国通过了几十个关于人权的国际文书，就是普遍性的一种体现。但人权问题也有特性。这种特性是由各国不同的历史、文化和观念以及不同的社会政治和经济条件造成的。发展中国家认为，谈论人权问题，要兼顾共性与特性这两个方面。而一些发达国家只讲共性，却不愿讲特性。”^① 维也纳宣言通过后，中国政府代表团副团长金永键指出：“宣言”在承认人权具有普遍性的同时，也要求考虑不同国家的历史文化和宗教背景，具有积极意义。^② 在此以前，在中国政府领导人的讲话和政府文件中，虽然没有（或很少）使用过“人权具有普遍性”这样的概念和语言，但却表达过这样的思想和精神。例如，周恩来总理于1954年在《亚非会议全体会议上的发言》中说：“各族人民不分种族和肤色都应该享有基本人权，而不应该受到任何虐待和歧视。”“反对种族歧视，要求基本人权……已经是觉醒了的亚非国家和人民的共同要求。”^③ 《中国的人权状况》（白皮书）指出：“享有充分的人权，是长期以来人类追求的理想。”“联合国通过的有关人权的宣言和一些公约，受到许多国家的拥护和尊重。中国政府对《世界人权宣言》也给予了高度的评价，认为它作为第一个人权问题的国际文件，为国际人权领域的实践奠定了基础。”^④

在中国学术界，20世纪80年代初期和中期，一些学者曾主张“人权是资产阶级的口号”，似乎人权同社会主义无关。一个时期里，人权理论研究受到窒息，无人敢问津。从1990年起，由于各种内外因素的作用，人权理论研究才又开始活跃并蓬勃发展起来，人权的普遍性和特殊性问题也开始被提出来并受到学者、政府官员和公众的普遍关注。作者曾于1992年

① 《人民日报》1993年6月21日。

② 《人民日报》1993年6月27日。

③ 《周恩来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84，第150页。

④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中国的人权状况》（白皮书），1991年11月1日发表。